**2017年港口区招募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志愿者公告**

一、支教目标

通过面向社会公开招募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志愿者到我区乡村学校支教，加强乡村学校教师队伍力量，带动受援学校教师教学水平整体提升，促进我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现我区教育扶贫攻坚计划的目标任务。

二、支教时间

2017—2018学年。

三、支教地点及岗位

我区乡镇义务教育学校（详见附件1）。

四、招募人数

初中数学教师2名，初中英语教师1名，初中物理教师1名，小学语文教师或小学数学教师1名。

五、招募对象和条件

招募对象为广西区退休的优秀中小学教师，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具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和使命感，乐于奉献，自愿到乡村支教。

（二）身体健康，退休未满5年，能够承担支教期间的课堂教学和其它教育教学工作。

（三）教育教学经验丰富，具有高级教师职称。

六、支教形式

以课堂教学为主，可指导青年教师和参与受援学校的听课评课等教研活动。

七、补助经费

（一）补助标准。

优秀退休教师支教志愿者统一按照3万元/学年/人的标准进行生活补助（1学年按照10个月计）。

（二）资金使用。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方案（2015—2020年）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130号）精神，2017年拟统筹自治区支教走教专项经费用以启动该项计划。2018年及以后年度在教育厅部门预算中安排该项经费，用于优秀退休教师支教志愿者的支教工作生活补助。

八、招募程序

招募工作由自治区教育厅负责和领导，由各受援县(区)具体实施。招募工作遵循“公开、公平、自愿、择优”原则，按下列程序进行：

（一）发布招募公告（8月2日）。自治区教育厅在公众信息网（http:/www.gxedu.gov.cn）、广西日报、南国早报等媒体上发布。我区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在相关网站或本地媒体上发布本辖区内招募信息（同时发布拟招募支教志愿者乡村学校、岗位设置名单和申请表）。

（二）自愿报名（8月2日至11日）。符合条件人员的优秀退休教师，按照自愿的原则，选择支教的学校及岗位，下载填写《广西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申请表》（附件2），并附上职称证书、退休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于2017年8月11日下午下班前交到港口区教育局人秘股503（联系电话：0770－2810065）进行资格审核，逾期不再受理。

（三）面试考核（8月14日至21日）。通过资格审查的应募人员须参加由港口区教育局组织的面试考核和体检。按照面试成绩排名，由高到低确定拟招募人员名单。

（四）公示公布（8月22日至29日）。应募支教志愿者面试考核、体检合格后，由港口区教育局将拟招募人员名单面向社会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结束后将拟招募人员名单向社会公布。

（五）签订协议（8月30日）。港口区教育局与拟招募人员签订支教志愿服务协议，协议一年一签。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包括支教时间、支教学校、支教方式和内容、办公与生活条件、生活补助，以及争议处理办法等。正式签约前，退休教师须提供近三个月体检报告和审核盖章后的申请表。

（六）上岗任教。9月秋季学期开学前，由港口区教育局安排签订协议书的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志愿者到受援学校任教。

九、组织管理

（一）明确职责，统筹协调。自治区教育厅负责优秀退休教师公开招募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落实补助经费。市教育局负责支教工作的监督和管控，组织和统筹下辖各县（区）的支教工作；港口区教育局具体负责本区域支教志愿者的招募和管理工作，制定本区“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志愿者”招募工作实施细则，具体负责支教志愿者招募、体检、录取、协议签订、服务期内志愿者管理等工作。

（二）加强督查检查，实行工作报告制度。港口区教育局要加强检查指导本区域支教工作，认真听取支教志愿者和受援学校双方的意见和要求，协调解决支教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收集积累支教活动过程的资料，总结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的工作经验，每学期期末将支教工作实施情况报至自治区教育厅。

十、保障政策

（一）支教志愿者在岗期间，由港口区教育局组织对其进行跟踪评估。对不按协议要求履行义务的，或因身体原因等不适合继续支教的，予以解除协议，并按时间比例追回相应补助费用。

（二）港口区教育局要积极研究制定政策措施，鼓励支教志愿者在1年服务期满后，继续支持贫困乡村地区义务教育。有意向继续从事志愿服务的支教志愿者，相关条件符合的情况下，下一年度可以续签志愿服务协议书。

（三）服务期间，支教志愿者不转户口。

（四）港口区教育局要切实为支教志愿者提供工作、生活、安全等方面的必要条件，方便其工作和生活。

附表：1．2017年度港口区招募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志愿者岗位计划表

2．广西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申请表

  港口区教育局

2017年8月2日

 附件1 2017年度港口区招募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

志愿者岗位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县（市\区） | 招募学校名称 | 招募岗位名称 | 招募人数 | 年龄 | 职称 | 招募范围及对象 | 对服务年限的要求 | 招募岗位其他说明 | 面试考核方式 | 资格审查单位 | 资格审查咨询电话 | 联系地址及邮编 |
|
| 1 | 港口区 | 企沙镇中学 | 中学数学 | 1人 | 64岁以下 | 高级 | 广西区优秀退休教师 | 1年 |  | 说课 | 港口区教育局 | 07702810065 | 港口区渔洲坪兴教路88号 |
| 2 | 港口区 | 企沙镇中学 | 中学英语 | 1人 | 64岁以下 | 高级 | 广西区优秀退休教师 | 1年 |  | 说课 | 港口区教育局 | 07702810065 | 港口区渔洲坪兴教路88号 |
| 3 | 港口区 | 光坡中学 | 中学数学 | 1人 | 64岁以下 | 高级 | 广西区优秀退休教师 | 1年 |  | 说课 | 港口区教育局 | 07702810065 | 港口区渔洲坪兴教路88号 |
| 4 | 港口区 | 光坡中学 | 中学物理 | 1人 | 64岁以下 | 高级 | 广西区优秀退休教师 | 1年 |  | 说课 | 港口区教育局 | 07702810065 | 港口区渔洲坪兴教路88号 |
| 5 | 港口区 | 光坡镇小学 | 小学语文或小学数学 | 1人 | 64岁以下 | 高级 | 广西区优秀退休教师 | 1年 |  | 说课 | 港口区教育局 | 07702810065 | 港口区渔洲坪兴教路88号 |

备注：1.“招募学校名称”须写具体名称，不可写简称；2.“招募岗位名称”须按照“学段+学科”方式填写。

附件2 广西优秀退休教师乡村支教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 民 族 | |  | | 照片  （一寸彩色） |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专 业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专 长 | |  | |
| 退休前所在学校 |  | | | | 任教学段及学科 | |  | |
| 政治面貌 |  | 职称 |  | | 曾任职务 | |  | | | |
| 人才称号 | 八桂名师( )、 特级教师( )、 名师名校长工程学员( )、 其他： | | | | | | | | | |
| 手机号码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意向支教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意向支教形式（可多选） | 1.课堂教学（ **√** ）；2.听课评课（ ）；3.开设公开课、研讨课或专题讲座（ ）；4.指导青年教师（ ）；5.协助学校做好教学管理和开展教研活动（ ）。 （注：课堂教学为必选项。） | | | | | | | | | |
| 任教（工作）  经历 |  | | | | | | | | | |
| 所获主要荣誉与奖励 |  | | | | | | | | | |
| 退休前学校（单位）或主管部门  意见 |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